

证券代码：688533 证券简称：上声电子 公告编号：2021-005

## 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变更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改公司章程 并办理工商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声电子”）于2021年5月10日召开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 一、公司注册资本和公司类型变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823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

根据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1）验字61368955\_I01号《验资报告》，确认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的注册资本由120,000,000元变更为160,000,000元，公司股份总数由120,000,000股变更为160,000,000股。

公司股票已于2021年4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挂牌交易，股票简称“上声电子”，股票代码“688533”，公司类型由“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 二、修改公司章程

公司根据本次发行上市的具体情况，对《公司章程（草案）》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与《公司章程（草案）》原条款的对比情况如下：

修订前的公司章程（草案）条款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条款
<p><b>第三条</b> 公司于【】年【】月【】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审核，并于【】年【】月【】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注册，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万股，于【】年【】月【】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p>	<p><b>第三条</b> 公司于2020年12月1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审核,并于2021年3月16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注册,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000万股，于2021年4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p>
<p><b>第六条</b>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万元</p>	<p><b>第六条</b>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6,000万元</p>
<p><b>第十八条</b> 公司股份总数为【】万股，均为普通股，并以人民币标明面值</p>	<p><b>第十八条</b> 公司股份总数为16,000万股，均为普通股，并以人民币标明面值</p>
<p><b>第一百八十二条</b> 公司通知以专人送出的，由被送达人在送达回执上签名(或盖章)，被送达人签收日期为送达日期；公司通知以传真方式发送，发送之日为送达日期；公司通知以信函送出的，自交付邮局之日起第五个工作日为送达日期；公司通知以电子邮件送出的，该电子邮件成功发送至收件人指定的邮件地址之日，视为送达日期；以公告方式送出的，第一次公告刊登日为送达日期。</p>	<p><b>第一百八十二条</b> 公司通知以专人送出的，由被送达人在送达回执上签名(或盖章)，被送达人签收日期为送达日期；公司通知以传真方式发送，发送之日为送达日期；公司通知以信函送出的，自交付邮局之日起第五个工作日为送达日期；公司通知以电子邮件送出的，该电子邮件成功发送至收件人指定的邮件地址之日，视为送达日期；以公告方式送出的，第一次公告刊登日为送达日期。</p> <p>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a href="http://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a>)和其他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刊登公司公告和其他需要披露信息。</p>

**第二百一十一条** 本章程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在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在股票发行结束后对其相应条款进行调整或补充后,于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之日起生效并施行,原章程同时废止。

**第二百一十一条** 本章程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并施行。

除上述条款外,《公司章程》的其他条款保持不变。上述变更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

公司将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及时向工商登记机关办理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的相关手续。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11日